

证券代码：600121 证券简称：郑州煤电 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14

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2 年 4 月 18 日，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提交了公司《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（亚会审字（2022）第 01220010 号，以下简称《审计报告》）。经公司和年审会计师审查，发现《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正文“三、‘关键审计事项’引言”部分内容有误，现对相关内容予以更正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“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，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。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，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。除“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”部分所述事项外，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 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。”

更正后：

“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，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。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，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。”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公司《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，更正后的《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今后将加强公告编制过程中的审核工作，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19 日